

2 热点透析 Hot Dialysis

高通反垄断调查悬念:重罚 72 亿? 一分不罚?

早在 7 月 11 日,官方表述为:“价格监督检查与反垄断局许昆林局长、卢延纯副巡视员与德里克·安德勒总裁就高通公司涉嫌违反我国《反垄断法》的情况及解决问题的路径深入、坦率地交换了意见。”

按照这句表述,既然已经到了解决问题的阶段,发现问题、证实问题就一定在更早之前。那么,高通到底怎么垄断的,垄断程度有多深? 后面怎么惩罚? 业内格局怎么变化? 在展开这一背后故事之前,我们还必须“预习”几个问题:

第一,高通是谁?

之所以问这个问题,是多数消费者并不知道这个隐藏的“大鳄”。

“如果说 PC(个人电脑)时代芯片产业的霸主是英特尔公司,那么,在移动互联网和智能手机时代,高通代表的就是手机芯片市场的‘最高标准’。”一位长期跟踪通信和互联网产业的业内人士对记者感慨,“现在,就拿中国手机市场来说,不用高通芯片的手机还真不多。”

第二,如何垄断?

据记者了解,高通在与手机市场相关的两个领域都占据绝对的市场支配地位,分别是无线通讯标准必要专利许可市场和 CD-MA、LTE 基带芯片市场,前者市场占有率是 100%,后者市场占有率是 90%。

除此之外,高通在 3G 和 4G 技术方面累积了大量专利,由此产生了高通特有的“专利费制度”,这一制度,被业内称为“高通税”,即指他们可以像政府一样收税。

第三,怎么罚款?

罚款并不是越多越好。反垄断的目的也不是罚款,而是纠正偏离市场的行为。

全球权威电子行业咨询公司 iSuppli 首席分析师顾文军告诉记者:“高通是一家现金流非常充沛的公司,如果只是被罚款,不改变其对终端手机的专利收费模式,对手机芯片市场现有格局可能意义不大。但如果高通改变对终端手机收费的模式,那么对包括联发科和展讯在内的芯片企业会是很大的利好。”

所以到底是 72 亿元,还是一分不罚,就看高通与反垄断局就“解决问题的路径”怎样深入、坦率地交换意见了。

“支配”的地位

反垄断调查,首要的依据就是,这家企业是不是在市场中占据支配地位。这一点,高通也很难否认。

为了商议反垄断,今年来,有官方记载高通高层访问,就有四次。

7 月 24 日,刚上任 4 个多月的高通全球 CEO 莫伦科夫来到了中国,讲述他对市场的看法和对中国的支持,明显带有“示好”之意。但有意无意间,他最终回避了中国官方部门对高通的反垄断调查。

算上莫伦科夫,高通高层短短 3 个多月时间内,已第四次来到中国。今年 4 月 3 日、5 月 8 日和 7 月 11 日,美国高通公司总裁德里克·安德勒先后三次来到中国,就反垄断调查的有关问题交换意见并接受调查询问。

“就目前高通的江湖地位,很难说眼中国高层,他们并不垄断。”多位行内专家日前在接受记者采访时称,站在中国的角度,高通触及中国的《反垄断法》几乎没有悬念,“或也不冤枉”。

“无可质疑,高通目前在中国手机芯片市场占有很大比重。在最热的 4G 芯片领域,更是早就主导了整个市场。”飞象网 CEO、通信行业观察人士项立刚就对记者举例。

那么,高通是怎么和中国《反垄断法》搭上的边?

“反垄断调查,首要的依据就是,这家企业是不是在市场中占据支配地位。”东南大学法学院教授张马林对记者表示,如达不到“市场支配”地位,也就不会对涉嫌垄断的企业进行调查。

中国《反垄断法》第 17 条第二款显示:“本法所称市场支配地位,是指经营者在相关市场内具有能够控制商品价格、数量或者其他交易条件,或能阻碍、影响其他经营者进入相关市场能力的市场地位。”

也就是说,首要的一点是:高通是否达到了支配地位的标准。

对此,国内一位手机厂商负责人 7 月 28 日对记者具体解释,首先,高通在与手机市场相关的两个领域都占据绝对的市场支配地位,分别是无线通讯标准必要专利许可市场和 CDMA、LTE 基带芯片市场。

该人士介绍,就前者看,高通在相关市场上占有 100% 的份额,没有任何竞争,“一旦基本专利进入无线通讯相关标准,就排除了实现同样功能的技术进入标准的可能,在基本专利许可这个相关市场上就没有其他替代,没有能与其竞争的经营者”。就后者看,高通在 CDMA 和 LTE 基带芯片市场上的份额都超过 90%,在 WCDMA 上超过 50%,”均达到了市场支配地位的推定标准”。

“高通税”的质疑

从许昆林公布调查信息的这半年以来,



随着中国反垄断调查机构对高通调查的深入,焦点逐渐指向的就是“高通专利费制度”。

《反垄断法》草案立法小组成员、中国社会科学院规制与竞争研究中心主任张昕竹曾告诉记者,中国的《反垄断法》反对的不是一家企业在市场中占据垄断地位,恰恰是“利用垄断地位,为自己谋利的同时,打击市场中的其他竞争对手和下游客户等”。

进一步的疑问是,高通有没有利用支配地位做出损害市场的行动来?

先来看目前的大背景。

专家介绍,高通在 3G 和 4G 技术方面累积了大量专利,全球三大 3G 标准——CD-MA、WCDMA 及中国移动力推的 TD-SCDMA 等均大量采用了高通的专利,4G 专利领域,高通“同样具有优势”。

但仔细观察,业界或可发现:从许昆林公布调查信息的这半年以来,随着中国反垄断调查机构对高通调查的深入,焦点逐渐指向的就是“高通专利费制度”。

“在业界,这被俗称为‘高通税’。每年,这家公司都能从专利收费中获得不小的收益。”上述业内人士介绍。根据高通最新发布的 2014 财年第三季度财报,在 22.4 亿美元的净利润构成中,专利授权及专利费共计 18.84 亿美元。

专利费成为高通净利润的“主要来源”。彭博社报道称,高通高管去年 10 月曾在纽约强调中国市场的重要性的同时,就直言“中国数据网络的升级意味着高通可供货芯片,并从中国移动收取授权费”。

但近日,针对专利费,有消息称,即使是过期专利,高通仍在收费,并赚取着“比苹果手机还高的利润”。

更关键的问题,按顾文军对记者的说法,高通对终端手机收费的模式“严重制约着国内手机产业链的发展”。

这或就达到了“损害市场”这个标准。那么,具体来看,高通又是怎么利用自己的支配地位的?

“高通收取很高的许可费,在 WCDMA 产品,高通一家就收取国内各终端厂商全部收入的 5% 的许可费,在 LTE 上宣布收取 4% 的许可费率。”上述手机厂商人士解释,这“非常不合理、过高”。

“高通作为众多基本专利持有人中的一个,在 WCDMA 和 LTE 标准基本专利中占比不高,但其毫不考虑同一个产品需承受的合理累加许可费率问题而独家收取 5% 的许可费,导致国内厂家无法合理经营。”他进一步解释,权威统计是,在 WCDMA 和 LTE 上,高通所持有的基本专利占比并不突出,“爱立信、诺基亚、华为等多家公司均持有重要比例的基本专利”。

“同一个专利产品须承受众多专利权人的许可主张,所有的权利人对同一个产品所主张的许可费率累加起来应该有一个合理上限,应能让产品制造商合理承受。”他说,但现在,仅高通一家就拿走了全部销售收入 5% 的许可费,“这会导致国内终端厂家无法合理经营,在国际竞争中处于劣势的竞争地位,基本上属于赔钱赚吆喝的状态”。

一项统计显示,中国手机企业普遍挣扎在盈亏线上,“2013 年全国手机企业的利润均值不足 0.5%,却全部要按照高通单方宣布的专利许可费率,将手机零售价的 5% 交给高通”。在他看来,该费率水平远高于中国手机和终端芯片企业的利润水平,偏离高通对无线标准的贡献度。

重罚还是不罚

目前来看,高通可能不会如在韩国、欧盟那般采取激烈态度,更大的可能性是寻求妥协。参照欧盟的做法,及时整改,也可从轻处罚。

不过,遭遇反垄断调查和市场质疑,对高通来说并不少见。“在美国高通,律师比工程师还多。”美国人这么调侃高通。

早在 2009 年,高通曾在多个市场遭到反垄断调查。当时,欧盟、韩国相继提起反垄断调查,但在这两次调查中,高通均表现强硬。市场对此曾这样调侃:高通不仅有一流的手机芯片技术,还拥有优秀的律师团队。

比如,2009 年,韩国对高通祭出 2.08 亿美元罚单,但高通对此提出上诉,并同时宣布在韩国设立研发中心,此后此事便没有了下文。紧接着,欧盟因投诉企业与高通达成了和解,“主动撤销了调查”。

业内人士说,中国此次对高通的调查,虽然时间上晚于韩国及欧盟,但对高通公司的影响不容小觑。目前,中国市场在高通的业务版图中占据重要地位,从营收看,中国市场已经为高通贡献了一半左右的营业额。7 月 24 日,中国媒体报道高通垄断事实被中国反垄断机构确认后,高通一度在美国市场的股价大跌 6.65%。

高通会不会在中国遭罚?

中国《反垄断法》第 46 条规定,经营者违反本法规定,达成并实施垄断协议的,由反垄断执法机构责令停止违法行为,没收违法所得,并处以上一年度销售额 1% 以上 10% 以下的罚款。

有分析称,目前国家发改委对高通的调查已经进入向向中国厂商调查高通销售数据的阶段,“一旦高通的垄断行为被最终确认,按其在中国市场的营收规模,罚款可能介于 1 亿美元至 12 亿美元之间,即人民币大约在 6 亿元至 72 亿元之间。这很可能会成为中国反垄断法实施以来最高的一笔罚款”。

但国务院反垄断委员会专家、中国政法大学教授时建中对记者表示,反垄断法规定的 1% 至 10% 的罚款区间,“本身就具有一定的弹性空间”。

“罚与不罚,罚的轻重,取决于企业对市场的损害程度、对消费者福利的损害程度以及企业是否配合调查。”时建中告诉记者,高通也可以比照中国联通、中国电信 3 年前的做法,积极配合调查并主动申请终止调查,同时作出整改的承诺。

前车之鉴是:2011 年 11 月,国家发改委反垄断局对中国电信及中国联通两大央企实施反垄断调查,这被认为是反垄断法 2008 年实施以来最有影响力的第一个大案。调查之初,外界评论也认为,一旦电信、联通的垄断事实成立,将面临数亿乃至数十亿元罚款。但最终反垄断局并未作出判罚,“原因在于这两家公司向反垄断机构作出了明确的整改承诺”。

同样的事例出现在 2013 年,美国 IDC 公司在中国的反垄断调查中,因为作出了整改承诺,即承诺消除涉嫌垄断行为造成的影响,最后也免于被罚。

时建中认为,为避免罚款,高通亦可以采取这种做法,但“要看高通有没有意愿去申请,如申请了但不能兑现的承诺,仍面临被调查”。

中国工程院院士倪光南 7 月 31 日也对记者直言,中国在对垄断企业的处罚上尚缺乏经验,建议可参照欧盟的做法,即对于确认垄断事实的企业,“如其作出整改承诺,则可减轻惩罚;如没有承诺,则要加大力度,采取重罚”。

项立刚称,目前来看,高通可能不会如在韩国、欧盟那般采取激烈态度,更大的可能性是寻求妥协。“即便采取了对抗的做法,反而可能对高通不利。”他说。

格局或难改变

如果高通不通,中国芯片格局有什么变化? 分析认为,不改变其对终端手机的专利收费模式,对手机芯片市场现有格局可能意义不大。

截至记者发稿,中国并未公布对高通反垄断和微软反垄断调查的任何结果和处罚决定。但不可避免,外界已在迫不及待地猜测此次调查可能对中国手机产业产生的影响。

仅以芯片产业为例,安伯乐稍早前坦言,“公司第三财季业绩受到了一些影响,我们预计下季度和未来几个季度业绩将受到更大的影响,除非我们能解决中国市场遇到的这些问题。”

业内人士介绍,目前在中国手机芯片市场,除了高通,尚有联发科、华为海思、展讯等主要厂商。其中高通在 3G 及 4G 芯片方面同时具有绝对优势,中国台湾的企业联发科则在中低端市场占有率有较大优势,且正积极谋求在 4G 芯片领域突破。华为海思与展讯在 3G 手机芯片方面虽有一定技术能力,但都有各自的局限性。

“海思芯片主要供应给母公司华为,展讯在 3G 手机的机带芯片领域具有世界级的领先技术和产业化经验,在 TD-SCDMA 市场市占率领先。在 4G 领域,国内比较落后。”顾文军对记者表示。

项立刚进一步称,“这些年手机芯片行业的格局一直在变,国内企业这些年的进步很大,很难说接下来的格局不会变。”

事实上,对高通的调查,联发科被认为是“最有可能的受益者”。据台湾媒体引述当地券商分析师观点报道,高通受到调查可能对联发科将是“短期受益”。

就在不久前的 7 月 15 日,联发科正式发布其 4G 芯片,并宣称首款搭载搭载其 4G 芯片的酷派 F2 手机将在 8 月分布。按联发科的定位,其 4G 芯片定位为中高端,这与其一贯的高性价比形象已经有所不同。

联发科总经理谢清江表示,到今年年底前,联发科的 4G 芯片将完成高中低端等各系列产品的补全,此外,明年年初,联发科还将发布支持电信 CDMA 网络的 4G 单芯片,而目前,支持电信 4G 技术标准的 90% 手机采用的是高通芯片。

“联发科显然意在从高通手中争夺市场。”一位不愿具名的券商通信行业分析师对记者称。

“还用说吗? 受益的肯定是国内芯片厂商。”李易说,目前,中国手机芯片市场国内的份额实在太低,但通过此次调查,或可在一定程度上扭转远落后于高通手机芯片的局面。

在李易看来,随着中国智能手机未来不断向前推进,市场占有率不断提高,中国芯片产业可能迎来较为辉煌的一段时间。

也有观点直言,由于芯片相关业务只属于手机很小的一部分,“预期这次调查不论结

提要: 重罚 72 亿

元,或者一分不罚,都在一念之间。这是中国对高通公司反垄断调查的最新悬念。至于垄断事实部分,国家发改委此前已经“确定”。



果怎样,对消费者都不会有什么影响”。

“高通是家现金流非常充沛的公司,如果只是被罚款,不改变其对终端手机的专利收费模式,对手机芯片市场现有格局可能意义不大。但如果高通改变对终端手机收费的模式,那么对包括联发科和展讯在内的芯片企业会是很大的利好。”顾文军则认为。

项立刚进一步称,“这些年手机芯片行业的格局一直在变,国内企业这些年的进步很大,很难说接下来的格局不会变。”

还该反思什么

在专家看来,通过调查别人让自己发展本就不符合通信产业的趋势。而且,不得不承认,相较而言,高通的芯片在质量和专利技术等方面确实“过硬”

高通被罚,对手就该高兴? “那么,为什么这么多年,中国没有发展起这样的技术和实力?” 李易表示,我们也必须承认高通在芯片和专利上的“过硬”。

据此前的一些发展经验,张昕竹认为,中国要有自己的专利意识,“不能后知后觉地行动,而是要提早进行专利上的布局”。

就中国的《反垄断法》看,本身也要进行改进。新华社称,与市场发达国家相比,中国反垄断的力度仍然较弱,亟待“硬”起来。当前,政府职能部门对于微软、高通等跨国巨头开展的反垄断调查,释放了积极的信号,也表明了中国政府维护市场公平的坚定决心。

有媒体建议,光有《反垄断法》可能还无法约束巨型企业的信息技术企业,“国家还应尽快完善有关信息安全方面的法律体系,用这方面的法律来实现对有关企业的约束”。

国际诉讼律师郝俊波认为,外资技术成熟、体量庞大,在我国又曾获得“超国民待遇”的优惠政策,在国外执法严、处罚重的环境下,不容易出问题,在国内就很容易越界。未来需要加大执法力度,加重违法成本,营造公平的市场环境。

倪光南对记者称,“中国目前在反垄断这块,还很难举出一些成功利用反垄断手段来规范市场秩序的成功例子。最近对高通、微软的反垄断调查是个很好的趋势。”

目前,市场关心的另一个问题是:反垄断风暴还会刮向哪些领域? 去年,被罚的是奶粉、LED 面板、黄金首饰等领域,而现在,汽车反垄断似乎也在如火如荼地进行之中。一个间接的信号是:在国家发改委反垄断的重压之下,捷豹路虎首先降价,奥迪紧随其后下调零部件价格。

就未来情况看,大成律师事务所合伙人魏士凖说,未来和民生相关的领域将成为国家反垄断“紧盯”的领域,“监管部门会从和民生最相关的领域出发,逐渐向更隐蔽的领域渗透”。

(黄烨)



8 月 1 日,虽然南昌市室外的最高温度达 36℃ 到 38℃,但仍阻挡不住人们参观八一南昌起义纪念馆的热情。这一天,八一南昌起义纪念馆内,前来参观的游客和市民络绎不绝。 袁骏 / 摄影报道